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gai Hing Hong Company Limited
毅興行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7)

網址：<https://www.nhh.com.hk>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毅興行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股東」）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提呈之所有決議案（「決議案」）。

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日刊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通函已界定的詞語在本公告中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股東週年大會上各項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報告。	223,332,331 (100.000000%)	0 (0.000000%)
2. A. (i) 重選許世聰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23,332,331 (100.000000%)	0 (0.000000%)
(ii) 重選許文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23,332,331 (100.000000%)	0 (0.000000%)
(iii) 重選余志光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23,332,331 (100.000000%)	0 (0.000000%)
(iv) 重選廖秀麗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23,332,331 (100.000000%)	0 (0.000000%)
B. 授權董事會委任新增董事。	223,332,331 (100.000000%)	0 (0.000000%)
C.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及董事會任何委員會之酬金。	223,332,331 (100.000000%)	0 (0.000000%)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23,332,331 (100.000000%)	0 (0.000000%)
4.	A.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4A項決議案。	223,332,320 (99.999995%)	11 (0.000005%)
	B.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4B項決議案。	223,332,331 (100.000000%)	0 (0.000000%)
	C.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4C項決議案。	223,332,320 (99.999995%)	11 (0.000005%)

附註： 上述票數及票數百分比乃根據親身、由授權法團代表或由委任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有的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上述各項決議案，故上述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所有董事，即許世聰先生、許國光先生、吳志明先生、許人權先生、許文偉先生、許人龍先生、程如龍先生、余志光先生及廖秀麗女士皆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 (i)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任何股東就決議案投票均不受限制，而概無股東須就此放棄投票。因此，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大會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369,2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0%；
- (ii) 概無股東有權出席大會及須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就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 (iii)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大會及僅可投票反對決議案；及
- (iv) 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毅興行有限公司*
主席
許世聰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之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即許世聰先生（主席）、許國光先生、吳志明先生、許人權先生、許文偉先生及許人龍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程如龍先生、余志光先生及廖秀麗女士。

* 僅供識別